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WUNG'S AROMA HOLDINGS LIMITED**

### **曠世芳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曠世芳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將錄得純利大幅增加約人民幣57百萬元，或約93%，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8百萬元。本集團的收入預期亦增加約人民幣196百萬元或約24%，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3百萬元。

董事會認為，本年度純利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i)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持有若干土地及物業)之收益約人民幣21.7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的公告)；(ii)本集團現有客戶的採購訂單增加；(iii)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得若干新客戶；及(iv)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元(「美元」)兌人民幣升值，令以美元計值的海外訂單收入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目前可取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所進行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的任何數據或資料。本公司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現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且經審核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全年業績公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全年業績公告，以了解更多詳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曠世芳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金建新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金建新先生及田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邵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振宇先生、徐瓊女士及周凱先生。